



地林伟业

NEEQ :430416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FORESTAR TECHNOLOGY CORP., 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一、第九次全国森林资源连续清查北京市清查培训顺利进行 公司的一类清查软件在北京市园林绿化局举办的第九次全国森林资源连续清查北京市清查培训会上推广应用。



二、公司董事长刘永杰带领团队凭借综合管线智能监管平台软件开发项目成功入选南京领军型科技创业人才计划，获得了南京市 321 专项资金支持，个人获得南京市科技创业领军人物称号。

三、公司“襄阳市森林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基础平台”荣获 2016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银奖。

四、2016 年 3 月，成立林业调查规划部门。承担了贵州龙里二类调查，石景山园林绿化调查，北京市石景山一道、二道绿化、隔离地区和五道十河专线调查，三孟古树名木调查等业务，全面扩展林业调查规划业务领域。

五、2016 年 3 月，江西林权流转管理平台验收上线。江西林权流转管理平台打造管理、服务内外网两个平台，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信息共享，创新推出面向广大林农服务平台，打通服务林农“最后一公里”。

六、2016 年 9 月，“啄木鸟”林业大数据采集平台上线运营。以“互联网+”战略为背景，结合云计算、GNSS 定位、移动通讯、大数据技术，构建了面向林业业务人员、巡护人员以及公众的林业大数据采集应用平台，实现林业大数据采集，并在湖南、辽宁、吉林等省份试点应用。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4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1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地林伟业、公司、股份公司	指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主办券商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章程	指	股东大会批准的《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招商银行	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指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图众科技	指	北京图众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GIS	指	地理信息系统（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有时又称为“地理信息系统”或“资源与环境信息系统”。它是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属于地理信息产业的子领域之一。
SaaS	指	即 Software as a Service，软件即服务，指随着互联网的发展和应用程序的成熟，而兴起的一种软件在线应用及服务模式。在这种模式下，提供商将应用程序统一部署在服务器上，用户根据实际需求向提供商订购所需的软件应用及服务，按所订购的产品类型及期限向提供商支付费用，并通过互联网获得相应的软件应用及服务。
3S	指	“3S”技术是英文遥感技术（Remote Sensing RS）、地理信息系统（Geographical information System）、全球定位系统（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的统称。
PDA	指	PDA（Personal Digital Assistant），又称为掌上电脑，一般分为工业级 PDA 和消费品 PDA。工业级 PDA 主要应用在工业领域，条码扫描器、rfid 读写器、POS 机等都可以称作 PDA；消费品 PDA 主要包括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手持游戏机等。本公司销售的 PDA 为工业级数据终端。
SDK	指	SDK，Software Development Kit 的缩写，中文即“软件开发工具包”。广义上指辅助开发某一类软件

	<p>的相关文档和工具的集合。本公司的 SDK 主要是指自主技术平台下的应用程序工具包。它对内为事业部的项目提供应用程序接口，降低开发周期。对外可以提供给用户做二次开发，自行扩展业务。</p>
--	--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持续技术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技术密集、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的行业，对公司在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预测、关键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核心技术更新与优化等方面要求较高。本公司作为一家农林信息化综合服务提供商，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并推出高技术产品是公司保持良好成长性的根本保证。公司必须具有准确预测出技术发展方向的能力，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若公司不能准确预测技术发展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发展的产品，若公司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可能面临丧失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的风险。
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本公司拥有的系列核心技术是本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构成要素。公司关键技术由相对独立的多个核心技术研发小组掌握，尽管公司已经采取了诸如实施核心技术人员股权激励、建立健全内部保密制度、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保护等措施并严格按照 IS0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执行研发过程的规范化管理，公司目前未出现因技术人员流动而造成公司技术泄密的情形，但由于同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并不能彻底消除本公司所面临的技术泄密风险。
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作为专业的地理信息系统软件及技术服务的提供商，公司

	<p>产品和服务的用户主要为各级政府林业部门和农业部门及与其相关的事业单位。受政府采购结算业务的特点，这些客户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为每年下半年制定次年年度预算，审批通常集中在次年上半年，采购招标一般则安排在次年年中或下半年。因此，公司在每年上半年业务较少，订单从 7-8 月份开始明显增加，同时，技术开发项目的软件安装调试和验收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公司的销售呈现较明显的季节性分布，由此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也呈现季节性分布。由于费用在年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而收入主要在下半年实现，因而可能会造成公司在第一季度、半年度出现季节性亏损，投资者不宜以半年度或季度性的数据推测全年盈利状况。</p>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p>公司所从事的软件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行业，因而享受多种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业绩稳定提升起到拉动作用。</p>
行业集中风险	<p>由于公司主营业务软件研发和应用系统开发业务主要面向林业行业政府部门，在行业集聚度上目前的策略是在林业行业深耕细作，随着林业行业信息化的全面推广，公司正迎来更好的发展机会和市场扩大的机会。但由于大部分项目都属于这个行业，本行业比例较大，对公司持续在经营规模上的扩大和自主研发产品的应用推广存在不利影响因素。</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FORESTAR TECHNOLOGY CORP., LTD.
证券简称	地林伟业
证券代码	430416
法定代表人	刘永杰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4 号院 25 号楼 3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4 号院 25 号楼 3 层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 239 号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毅、梅秀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洪波
电话	010-68212691
传真	010-68219182
电子邮箱	whb@forestar.com.cn
公司网址	www.forestar.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4 号院 25 号楼 3 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4-01-24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基于地理信息系统的林业及农业等软件开发和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6,032,000
控股股东	刘永杰
实际控制人	刘永杰、徐丽华、邓春成、刘波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786897162B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110108786897162B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786897162B	是
--------	--------------------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7,608,575.03	30,916,330.56	-10.70%
毛利率	74.71%	76.6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030.66	2,933,289.4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723.18	2,922,425.0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88%	64.7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56%	64.53%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31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9,325,125.34	18,134,880.39	6.56%
负债总计	10,348,477.29	9,079,201.68	13.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76,648.05	9,055,678.71	-0.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56	0.90	-37.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68%	42.2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55%	50.06%	-
流动比率	173.00%	183.00%	-
利息保障倍数	0.60	14.39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6,733.52	2,890,108.4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0	4.62	-
存货周转率	8.42	10.93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56%	87.5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70%	74.20%	-
净利润增长率	-102.69%	-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6,032,000	10,020,000	6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8,307.48
所得税影响数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307.4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软件信息技术与服务的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自主核心技术分三部分，第一是 MapZone 系列地理信息系统基础平台，第二是 Forestar 系列的应用平台软件，第三是面向林业业务应用的特定解决方案的软件产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42 项。公司拥有地理信息行业的测绘乙级资质，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软件企业证书，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公司有一支技术雄厚的研发团队，从成立至今研发团队稳定并逐渐壮大，已达到 110 人规模。目前公司主要服务于林业行业，经过 10 年的精耕细作，积累了大量的林业行业案例和客户。主要用户有国家林业局、国家林业局调查规划设计院；北京、湖南、湖北、江西、广东、辽宁、贵州、云南、福建、浙江等省林业厅和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院等单位；市县级林业局等近 400 个用户单位。公司产品有 MapZone 桌面 GIS 系统、MapZone 移动端软件、二三维一体化平台、啄木鸟巡护管理平台、县级资源监测管理平台、森林防火辅助决策支持系统、全国森林资源连续清查软件、全国林地更新软件、全国荒漠化调查软件、采伐抚育设计作业软件、北京市园林绿化资源协调管理系统、林木测土配方平台、省级数字林业资源管理平台、林权流转级交易管理信息系统、有害生物及防火等林业相关产品及服务。公司通过直接面向客户的直销方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是项目开发和自主软件产品的销售及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无较大的变化，以林业为基础，拓展互联网+产品的业务模式推广。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报告期内的公司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小幅下降，主要是公司软件销售额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公司加强了销售团队建设，西南、华东、华南等市场实现了有效推广，同时公司加强内部治理，提高项目研发效率，降低开发成本，毛利率持续提高。销售费用增幅较大，管理费用基本持平，财务费用增长明显，主要是报告期新增银行贷款 2,000,000 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7,608,575.03 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10.7%，营业成本 6,981,823.97 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3.38%，报告期开发项目多数复用度较高，加之公司加强对研发人员的考核，提高研发效率，两方面都节约人力成本，所以毛利率一直控制在较高水平。净利润 -79,030.66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012,320.07 元，略有亏损。降低的主要原因是软件销售收入的下降，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正处在从项目模式为主向销售软件及运维服务阶段转型，软件的推广模式已逐渐成熟，转型期间销售额会有短期波动。公司的项目收入、服务及商品销售收入等均为小幅增长。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4,176,733.52 元，主要是软件销售应收账款个别客户有拖欠情况，员工费用支出增大，各项税费支出增长比较明显，所以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降低幅度比较大。根据本报告期经营计划，已完成报告期目标任务的 68%。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推广模式逐渐得到客户认可,并已实现销售收入,同时这种销售模式可以作为模板快速推广至全国各个市县,公司明年预计推广效果会更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团队无大变化,实际控制人及核心技术人员比较稳定,同时引进多名研发人才,继续加大自主研发投入,稳定 MapZone 系列地理信息系统基础平台、MapZone 系列的应用开发平台性能,并在开发项目中广泛应用,通过实践检验,集中解决关键技术问题,改进提升了性能效率,基础平台已逐渐成熟。通过通用技术平台和业务产品的相互支持,提升了开发项目实施效率,公司实力得到了客户极大认可。公司严格执行规范的项目管理制度,加大对研发人员的考核,提升工作效率得到明显效果,缩短项目执行期。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7,608,575.03	-10.70%	-	30,916,330.56	74.20%	-
营业成本	6,981,823.97	-3.38%	25.29%	7,226,285.13	62.43%	23.37%
毛利率	74.71%	-	-	76.63%	-	-
管理费用	19,013,304.18	-0.07%	68.87%	19,027,211.83	-6.08%	61.54%
销售费用	2,104,188.78	42.02%	7.62%	1,481,565.75	8.42%	4.79%
财务费用	263,669.24	13.61%	0.96%	232,077.16	-3.90%	0.75%
营业利润	-1,099,205.72	-	-3.98%	2,601,776.34	129.94%	8.42%
营业外收入	1,025,069.07	100.99%	3.71%	509,997.85	-56.31%	1.65%
营业外支出	30,374.48	617.52%	0.11%	4,233.24	123.89%	0.01%
净利润	-79,030.66	-	-0.29%	2,933,289.41	138.90%	9.4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营业收入降低 10.70%,从收入的构成分析,主要是软件产品销售收入降低 37.65%,因为报告期公司的销售区域二类调查业务比上年度减少,所以相关的软件销售比上年有缩减,导致整体营业收入下降。

营业成本降低 3.38%,从成本构成分析,主要是技术开发成本降低导致的,报告期公司技术成熟,相关项目案例增多,项目技术的复用度不断提高,所以人工开发成本降低,所以整个营业成本有所降低。

销售费用增长 43.02%,从明细费用看销售人员工资、社保、差旅费以及业务宣传费均有增加,报告期公司销售团队人员增加,公司业务拓展区域同步扩大,所以人工及差旅费均有所增长,同时公司增加了业务宣传,所以整体销售费用增幅比较大。

财务费用增长 13.61%,主要因为本报告期新增银行贷款 200 万元,所以贷款利息增长,导致财务费用增长明显。

营业利润今年略有亏损,主要是收入降低、销售费用增加影响。

营业外收入增长 100.99%,主要是软件退税,上年度的软件销售额增幅比较大,相关退税体现在本报告期,所以本期营业外收入增幅较大。

营业外支出增长 617.52%,主要是本年度公司变更办公场所,处置了一批报废固定资产,产生报废损失,所以营业外支出增长明显。

净利润略有亏损,主要由于软件销售收入降低,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增加,导致净利润降幅很大。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7,608,575.03	6,981,823.97	30,916,330.56	7,226,285.13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7,608,575.03	6,981,823.97	30,916,330.56	7,226,285.13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技术开发	15,835,570.77	57.36%	15,336,583.00	49.61%
技术服务	3,485,283.02	12.62%	3,871,509.43	12.52%
商品销售	3,150,470.29	11.41%	3,468,313.40	11.22%
软件销售	5,137,250.95	18.61%	8,239,924.73	26.65%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总体收入下降，从各项收入占总收入比例看，技术开发收入占比增长 7.75%，技术服务收入占比增长 0.10%，商品销售收入占比增长 0.19%，软件销售收入占比降低 8.04%，主要是软件销售收入降低幅度比较大，因为报告期公司的销售区域二类调查业务比上年度减少，所以相关的软件销售比上年缩减，导致整体营业收入下降。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6,733.52	2,890,10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93.97	-237,204.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8,336.82	2,005,529.17

现金流量分析：

本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79,030.66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76,733.52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主要主营收入降低 10.70%，销售费用增长 42.02%，应收账款增长 21.59%，各项税费支出增长 93.18%，整体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降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以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变化比较大。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比上年降低 79.64%，主要因为上年度购入微软操作系统软件等无形资产，本年度可延续使用从而未重新购入，所以投资活动净现金流下降明显。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比上年增长 96.87%，主要本年度新增银行贷款比上年增长 77.78%，因贷款报告期末未到期，贷款偿还比上年度末降低 70.67%，所以整体筹资活动净现金流比上年同期变化明显。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武汉市林业科技推广站	3,830,114.53	13.87%	否
2	福建省森林资源管理总站	2,870,082.05	10.40%	否
3	广东省林业调查规划院	2,746,600.00	9.95%	否
4	国家林业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2,172,804.36	7.87%	否
5	梅州市林业局	1,201,400.00	4.35%	否
	合计	12,821,000.94	46.44%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爱索世纪（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8,972.65	16.82%	否
2	杭州麦子科技有限公司	312,269.23	10.32%	否
3	北京荣兴恒业科技有限公司	159,017.09	5.26%	否
4	北京迪越科技有限公司	41,880.34	1.38%	否
5	易智瑞（中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56,410.26	41.52%	否
合计		2,278,549.57	75.30%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6,445,347.04	8,271,94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35%	26.76%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研发情况：

2016 公司年研发投入 644.53 万元，其中记入主营业务成本的有 201.22 万元，记入管理费用的有 443.31 万元，主要是研发人员工资、保险福利等人工支。研发投入比上年降低，主要是上年度末公司自主研发平台已基本完成，所以本年度减少了底层平台的研发投入。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735,251.84	-4.60%	29.68%	6,011,942.51	344.17%	33.15%	-3.47%
应收账款	10,388,297.73	21.59%	53.76%	8,543,755.09	93.55%	47.11%	6.65%
存货	985,490.30	46.40%	5.10%	673,129.46	3.74%	3.71%	1.39%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825,143.33	-19.41%	4.27%	1,023,915.09	25.89%	5.65%	-1.38%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4,800,000.00	700.00%	24.84%	600,000.00	-86.67%	3.31%	21.53%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19,325,125.34	6.56%	-	18,134,880.39	87.57%	-	-81.0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长 21.59%，主要受年末新签订合同的影响，收款跨期，另外也有部分应收账款因客户原因到期未及时收回。存货增长 46.40%，主要是一些研发项目已投入人工成本暂未产生收入，报表中体现在存货项目里。短期借款增长 700%，主要报告期新增信用贷款 200 万元，年末银行贷款尚未到期，未提前偿还，导致增长幅度比较大。

3、投资状况分析**(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现有一家全资子公司：北京图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27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服务。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2.85 万元，比 2015 年降低 43.85%，净利润

-250.30 万元。主要亏损原因为本年度研发人员投入较大, 产品推广未显现市场效应。

公司现有一家控股公司: 公司的控股公司南京地林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其中地林伟业出资 300 万, 占注册资本的 60%, 刘永杰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 报告期内刘永杰缴纳出资 100 万元, 地林伟业尚未缴纳出资, 依据会计准则, 地林伟业没有做实际出资, 无法合并报表, 所以本报告没有合并南京地林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的财务数据。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一、宏观环境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面向各级林业政府部门和事业单位, 2016 年国家经济增长速度仍处于整体放缓态势, 因 2016 年公司主推的市场范围地区市县也受政府部门的大环境影响, 信息化建设的项目推进也有一定困难, 是对本年度利润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相反在宏观政策层面, 地理信息、农业等业务方向, 有利好的政策, 针对宏观环境变化, 公司在林业信息化基础上, 也在推进软件产品服务化, 面向基层林业局, 通过购买服务方式来保障公司运营的持续性和成长性。

二、行业发展

(1) 地理信息产业发展, 地理信息产业是以现代测绘和地理信息系统、遥感、卫星导航定位等技术为基础, 以地理信息开发利用为核心, 从事地理信息获取、处理、应用的高技术服务业。随着近年来地理信息产业迅速兴起并保持高速增长, 这一战略性新兴产业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日益显现。国务院办公厅 2014 年 1 月发布了《关于促进地理信息产业发展的意见》, 同年 7 月国务院及相关部门编制了《国家地理信息产业发展规划(2014—2020 年)》, 将进一步促进地理信息产业的发展。

(2) 林业信息化方向, 林业信息化已进入智慧林业”时代, 林业作为与生态环境息息相关的行业, 其信息化建设从传统的被动监管正在逐步向主动监管发展, 新一轮生态环境建设体系项目的推进将为林业信息化行业注入新的活力。

(3) 农业信息化方向, 2016 年 8 月农业部印发《“十三五”全国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规划》, 将对全面推进农业农村信息化作出总体部署, 推动农业信息化发展。物联网、大数据、空间信息、移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在农业生产的在线监测、精准作业、数字化管理等方面得到不同程度应用。在大田种植上, 遥感监测、病虫害远程诊断、水稻智能催芽、农机精准作业等开始大面积应用。在设施农业上, 温室环境自动监测与控制、水肥药智能管理等加快推广应用。在畜禽养殖上, 精准饲喂、发情监测、自动挤奶等在规模养殖场实现广泛应用。在水产养殖上, 水体监控、饵料自动投喂等快速集成应用。国家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智能农业项目和农业物联网区域试验工程深入实施, 在全国范围内总结推广了 426 项节本增效农业物联网软硬件产品、技术和模式。

三、周期波动

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是林业方向, 受国家经济下滑因素及林业行业政策波动影响, 信息化进度推迟, 导致本年度林业行业信息化收入受到影响。

四、市场竞争的现状

地林伟业长期以来在林业信息化领域一直处于领先地位, 由于长期的积累形成了全面的林业信息化业务产品, 确保地林伟业在林业信息化领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为了避免林业行业信息化政策给公司经营带来的波动, 公司 2016 年逐步推广运维模式, 拓展相关市场, 加大互联网+林业业务整合, 公司依托自主 GIS 平台性价比优势以市县为单位, 逐步推广自主产品的服务范围, 取得了一定的效果, 进一步巩固了地林伟业在林业信息化领域的领先地位。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市场份额优势

2016 年公司在森林资源市场上仍占有优势, 2015 年公司招投标软件项目 1723 万, 占森林资源市场软件项目总金额的 46%, 2016 年市场份额基本保持稳定, 森林防火产品已打开代理销售渠道, 自然保护

区市场已有“广东罗坑鳄蜥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数字化监管决策分析平台系统；广东从化陈禾洞省级自然保护区森林资源巡护系统”等典型项目。

2、在技术研发方面

2016 年公司的四大产品线，进一步优化，性能更好，功能更强，复用度更高，安全性更佳的新一代产品，新平台发布后平台的复用度和质量能使成本降低 20%以上，产品的优化将成为公司在行业项目市场竞争优势，增加公司利润。

3、在成本控制方面

2016 年建立了新一代的林业核心业务森林资源产品、公益林管理、综合营造林管理、天然林保护工程、一类连续清查和森林资源调查等主要林业业务产品的基线，围绕这些产品构建了一套从产品管理、项目实施管理、技术支持和市场销售的完整队伍，加强了从产品开发到最终具体项目实施交付到用户使用的全程质量保障。2016 年会进一步在此基础上构建解决方案，积累业务产品并以产品基线为基础进行项目实施，提高复用度，提升项目实施质量，从大规模开发逐步转变为大规模复用和小规模定制。

4、在样板客户建设方面

公司最新版本的平台和业务产品在项目中得到广泛应用，产生广大的市场效益。同时业务产品的持续研发也为用户的技术运维提供了升级保障，提高用户满意度和新的项目机会。

5、竞争劣势

目前行业技术更新比较快，公司也面临技术淘汰所带来的风险，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技术更新换代期比较长，也成为市场竞争的劣势。

（五）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目前行业内市场地位有明显优势，能够获得持续不断的合作项目，保证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依靠客户口碑的推广及公司自身宣传的不断加强，公司还能够获得新的客户资源及合作项目，从而保证公司的业务能够持续发展。公司的员工目前比较稳定，中高级技术人员均为公司股东，保证了公司核心技术的稳定性，同时有利于新项目的研发。

公司在技术上始终走在信息技术的前列，一方面用成熟的技术保证业务稳定发展，另一方面不断学习新的先进的技术，如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先进技术，不断研发新的先进产品，使公司产品始终保持活力。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无

二、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目前公司业务方向主要是以林业为主，逐步扩展到农业领域，推动互联网+业务产品和工具软件的推广模式，并与国家林业局合作，进行全国试点，实现行业全业务互联网模式和软件服务模式。为大数据收集奠定了基础。2016 年林业行业信息化逐步从“数字林业”阶段向“智慧林业”阶段过渡，国家林业局印发了《中国智慧林业发展指导意见》进一步明确下一阶段林业信息化的发展方向，同时从国家层面即将启动全国范围的生态环境保护（林业）信息化工程项目建设，为林业信息化建设带来新的契机。2014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测绘地信局联合印发《国家地理信息产业发展规划（2014-2020 年）》，确定地理信息产业保持年均 20%的增长速度、2020 年总产值超过 8000 亿元的发展目标。2014 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进一步抓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事宜。伴随智慧城市建设的逐步推进和持续运营，智慧城市产业将对城市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对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和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等产生重大引领带动作用。智慧城市建设与智慧产业发展相符想成，最终打造智慧城市产业链与生态圈，形成良性发展态势。智慧城市的发展前景是传统信息服务业智慧化、智慧新兴产业融合发展、新型智慧城市产业链等。以上的行业环境变化将给公司的发展带来新的契机，公司将继续保持林业信息化行业的领先地位，扩充在农

业、市政、国土等行业的知名度，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新的动力，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公司发展战略

近几年地理信息系统行业飞速发展，应用十分广泛，遥感数据处理，导航定位，地理信息软件研发及装备制造等等，互联网、物联网的融合也发展迅猛。公司作为传统地理信息软件开发也将面临更多的竞争和考验，公司目前十几种软件产品已推广互联网+模式，同时积极拓展林业以外的行业，并在自主研发的基础上引入大数据，云计算等。

（1）提升 MAPZONE 自主 GIS 平台在项目实施的复用度方面的研发力度，提高项目复用度，降低项目实施成本，提高项目利润率。

（2）进一步加大 MapZone 桌面平台、MapZone 移动端平台、啄木鸟巡护管理平台、县级资源监测管理平台、二三维一体化平台、森林防火辅助决策支持系统等产品的推广力度。

（3）公司将进一步推进由项目型销售向产品型销售和运营服务方式转变。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7 年公司整体经营目标是稳中求进，大力推广软件产品销售和啄木鸟运营服务，扭亏为盈。

（1）经营计划：加强营销团队建设，提高营销人员业务能力。为了达到这个目标，2017 年公司制定了更加积极的销售政策，提高团队的销售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加强营销人员业务能力方面的培训。预计在 MapZone 桌面平台、MapZone 移动端平台、县级资源监测管理平台、二三维一体化平台、森林防火辅助决策支持系统等产品在 2017 年将会有大幅增长，特别是啄木鸟巡护管理平台的运营将进入盈利期。

（2）项目实施：为了进一步提高项目执行效率，公司制定了项目管理办法 3.0 版，进一步提升了项目组的积极性。同时通过技术研发，进一步提高项目的复用度，预计项目实施成本比 2016 年持续降低。

（四）不确定性因素

（1）政策风险，公司主要收入来自政府部门，因此公司的业绩受国家产业政策、行业规划和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较大。一旦宏观经济不景气，政府部门的信息化预算会受到影响，可能会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下滑。

（2）成本压力风险，公司主要经营成本为员工的工资及福利支出，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较大压力。

2017 年公司仍受以上不确定性因素影响，为此，公司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企业级市场的开拓，降低政策性风险可能带来的影响。为此公司一方面通过强化项目管理、绩效考核提高人员工作效率来控制费用，另一方面积极在其它城市建立分公司培育研发团队，降低人员成本。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行业集中风险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软件研发和应用系统开发业务主要面向林业行业政府部门，在行业集聚度上目前的策略是在林业行业深耕细作，把林业行业吃透，随着林业行业信息化的全面推广，公司正迎来更好的发展机会和市场扩大的机会。但由于公司在该行业投入比例较大，对公司持续在经营规模上的扩大和自主研发产品的应用推广存在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积极拓展其他行业，目前逐步进军农业、市政管线、国土等行业，积极拓展新的行业用户，以保障公司运营的持续性和成长性。2014 年已研发出农村土地确权登记相关产品及管线综合管理方面的产品，并在多省市进行试用，为公司拓展行业市场奠定基础。

2、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依法享受增值税和所得税的减征优惠政策。因此，如行业政策和国家税收优惠政策调整，公司有面临增值税和所得税增大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国家相关政策，做好相关行业资质的申报和审核，同时根据政策需要适时进行调整，确保公司能够持续享受国家的优惠政策。

3、产品投入与产品效益风险

公司为配合商业模式的转变，加大了产品研发的投入，产品研发投入前期占公司经营比重较大，收益较投入有延迟期，目前产品的收益效应还未显现。

应对措施：在产品研发上以市场为导向，加大产品的推广力度，集中力量推出用户急需的产品，缩短产品上市周期，加速产品获取收益的时间，同时公司积极建立销售团队，加大产品销售力度，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4、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作为专业的地理信息系统软件及技术服务的提供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用户主要为各级政府林业部门及林业相关事业单位。受政府采购结算业务的特点，这些客户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为每年下半年制定次年年度预算，审批通常集中在次年上半年，采购招标一般则安排在次年年中或下半年。

应对措施：公司经营战略已从项目型向产品服务型转变，大力拓展产品销售市场，逐步解决项目收入为主的营业模式，降低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5、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本公司拥有的系列核心技术是本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构成要素。公司关键技术由相对独立的多个核心技术研发小组掌握，公司目前未出现因技术人员流动而造成公司技术泄密的情形，但由于同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并不能彻底消除本公司所面临的技术泄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对技术人员的开发环境及使用的机器进行了加密，规范研发过程的管理，建立健全人员激励制度，防范技术失密风险。

6、持续技术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技术密集、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的行业，对公司在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预测、关键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核心技术更新与优化等方面要求较高。本公司作为一家林业信息化综合服务提供商，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并推出高技术产品是公司保持良好成长性的根本保证。若公司不能准确预测技术发展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发展的产品，若公司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可能面临丧失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发展的基础是技术创新，公司将围绕行业发展趋势来设定产品的市场走向，关注国家政策等大环境变化，不断创新。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不适用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30,000,000.00	5,856,56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	-
总计	30,000,000.00	5,856,560.00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刘永杰、徐丽华	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7,000,000.00	是
总计	-	7,0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经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为公司经营性融资提供担保保障，补充了公司流动资金，预计以后将长期持续，解决了公司阶段性资金不足的问题。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096,420	20.92%	1,293,032	3,303,392	20.6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46,420	16.43%	1,089,580	2,736,000	17.07%
	董事、监事、高管	260,000	2.59%	163,392	2,885,152	18.00%
	核心员工	190,000	1.90%	54,000	144,000	0.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923,580	79.08%	4,718,968	12,728,608	79.4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953,580	69.40%	4,206,420	11,160,000	69.61%
	董事、监事、高管	554,320	5.53%	4,489,716	12,360,608	77.10%
	核心员工	415,680	4.15%	42,000	112,000	0.70%
总股本		10,020,000	-	6,012,000	16,032,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				

注：董事石峰与监事田红彬已办理离职，其股份尚在锁定期内。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永杰	5,117,280	3,206,368	8,323,648	51.92%	6,764,736	1,558,912
2	徐丽华	1,379,040	827,424	2,206,464	13.76%	1,870,848	335,616
3	邓春成	1,153,280	691,968	1,845,248	11.51%	1,383,936	461,312
4	刘波	950,400	570,240	1,520,640	9.49%	1,140,480	380,160
5	肖汉金	304,320	182,592	486,912	3.04%	385,184	101,728
6	陈旭	254,320	152,592	406,912	2.54%	305,184	101,728
7	石峰	235,680	5,408	241,088	1.50%	240,000	1,088
8	余建辉	100,000	60,000	160,000	1.00%	124,000	36,000
9	臧彪	100,000	60,000	160,000	1.00%	16,000	144,000
10	白光楠	88,560	53,136	141,696	0.88%	96,000	45,696
合计		9,682,880	5,809,728	15,492,608	96.64%	12,326,368	3,166,24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刘永杰与徐丽华为夫妻关系，其他股东直接无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无变化。控股股东情况如下：

刘永杰，男，1972 年 9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在北京大学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攻读博士后。职业经历：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吉林省林业勘察设计研究院网络中心主任；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北京吉威数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于北京林业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06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7 月 30 日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无变化。控股股东情况如下：

刘永杰，男，1972 年 9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在北京大学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做博士后。职业经历：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吉林省林业勘察设计研究院网络中心主任；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北京吉威数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于北京林业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06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7 月 30 日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

徐丽华，女，1973 年 6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毕业于沈阳电力高等专科学校，大专学历。职业经历：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吉林省林业勘察设计研究院电算中心部门经理；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北京林信技术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3 年 10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北京吉威数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06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7 月 30 日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

邓春成，男，1976 年 10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毕业于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摄影测量与遥感专业，研究生学历。职业经历：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技术工程师；2004 年 10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北京吉威数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06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7 月 30 日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

刘波，男，1983 年 11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毕业于郑州大学地理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北京吉威数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任开发工程师；2006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7 月 30 日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4-6-27	2014-10-30	2 元	1000000	2000000	10	-	-	-	-	否
2015-6-9	2015-8-28	6 元	1020000	6120000	3	-	-	-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记载的用途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0 元。公司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使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公司的流动资金。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已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二、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6-5-18	-	-	6.00
合计	-	-	6.00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刘永杰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45	博士	2016-07-30- 2019-07-30	是
邓春成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1	硕士	2016-07-30- 2019-07-30	是
余建辉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0	本科	2016-07-30- 2019-07-30	是
刘波	董事	男	34	本科	2016-07-30- 2019-07-30	是
肖汉金	董事	男	35	硕士	2016-07-30- 2019-07-30	是
王洪波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女	40	本科	2016-07-30- 2019-07-30	是
徐丽华	监事会主席	女	44	专科	2016-07-30- 2019-07-30	是
史海波	监事	男	36	本科	2016-07-30- 2019-07-30	是
郑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2	本科	2016-07-30- 2019-07-30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刘永杰与监事会主席徐丽华为夫妻关系，刘永杰为公司控股股东，刘永杰、徐丽华二人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监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刘永杰	董事长、总经理	5,117,280	3,206,368	8,323,648	51.92%	0
邓春成	董事、副总经理	1,153,280	691,968	1,845,248	11.51%	0
余建辉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	60,000	160,000	1.00%	0
刘波	董事	950,400	570,240	1,520,640	9.49%	0
肖汉金	董事	304,320	182,592	486,912	3.04%	0

王洪波	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	30,000	18,000	48,000	0.30%	0
徐丽华	监事会主席	1,379,040	827,424	2,206,464	13.76%	0
史海波	监事	28,560	17,136	45,696	0.29%	0
合计		9,062,880	5,573,728	14,636,608	91.3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田红彬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白光楠	无	换届	无	换届重新选举
徐丽华	董事	换届	监事会主席	换届重新选举
李荣梅	董事会秘书	换届	无	换届重新选举
王洪波	财务总监	换届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换届重新选举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徐丽华，女，1973年6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毕业于沈阳电力高等专科学校，大专学历。职业经历：1996年7月至2001年9月任吉林省林业勘察设计研究院电算中心部门经理；2001年9月至2003年10月任北京林信技术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3年10月至2006年2月任北京吉威数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06年3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16年7月30日至2019年7月30日。

王洪波，女，1977年4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毕业于北京科技经营管理学院，本科学历。职业经历：2001年7月至2004年3月任北京天地生软件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4年3月至2013年1月任北京金山顶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财务经理；2013年1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2016年7月30日至2019年7月30日。

二、员工情况**(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3	10
生产人员	68	68
销售人员	8	10
技术人员	42	36
财务人员	5	5
员工总计	136	12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9	19
本科	93	83

专科	23	25
专科以下	0	1
员工总计	136	129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招聘

2016 年公司全体员工人数为 129 人，核心人员比较稳定，人力资源部主要通过网络在线平台、校园招聘和现场双选会等渠道开展招聘工作，招聘人员数量满足公司各部门岗位需要及正常运转。作为自主研发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技术和生产部门人数比例合计超过 80%，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本公司的研发和技术实力。

2、人才引进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人员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同时在招聘上，根据公司人才规划需求，广泛拓展招聘渠道，不断完善招聘流程与招聘方式，保障公司发展的人员需求。

3、人员培训

2016 年公司主要着重于内部培训，各部门在年初提交的培训计划中列示了各项培训内容和培训时长，共计约 233 个小时，各部门按照实际情况，开展培训。

4、薪酬政策

为吸引和留住人才，稳定公司组织架构，结合市场行情及公司实际，对薪酬标准、薪酬结构、薪酬及福利水平进行了合理调整与提升，薪资待遇保持在同行业中上等水平。

(二) 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4	4	256,000
核心技术人员	5	5	2,601,856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核心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发生变化，人员比较稳定，主要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刘波，男，1983 年 11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毕业于郑州大学地理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北京吉威数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任开发工程师；2006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7 月 30 日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

肖汉金，男，1982 年 9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职业经历：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北京数字空间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9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7 月 30 日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

陈旭，男，1985 年 9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毕业于中南林业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2008 年 6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中林地信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高级工程师、项目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深圳直观软件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11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公司董事，任期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现任公司长沙事业部经理。

李荣梅，女，1982 年 9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专业，研究生学历。职业经历：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北京佰信蓝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9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目前任职公司商务委员会售前工程师。

白光楠，男，1984 年 2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地理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2008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平台研发部副经理。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已建立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财务核算及内控制度》《对外投资、担保制度》《关联方交易制度》等制度，报告期内新增《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完善了日常综合管理制度。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提高公司运营的透明度和规范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则。

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基本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的重大决策均依据《公司章程》及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根据各事项的审批权限，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的讨论，审议通过。在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尚，均规范操作，杜绝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运行情况良好，能够最大限度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本报告期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一次修订如下：

1、原章程“第 1.3 条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83 号东九楼 522、527 室。

2016 年 6 月 15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为：第 1.3 条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4 号 25 号楼 3 层

2、原章程“第 1.4 条公司总股本为 8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 万元。”

2016 年 6 月 15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改为“第 1.4 条公司总股本为 1603.2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03.2 万元。”

3、原公司章程“3.1.6 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8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2016 年 6 月 15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改为：“3.1.6 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1603.2 万股，均为普通股。”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1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年报等； 2、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议案》 3、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 2015 年度权益分配、地址变更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 5、第二届董事第一次会议审议第二届高管聘任议案 6、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2016 年半年度报告》 7、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8、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成立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9、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向北京银行万寿路支行申请单一授信的议案》 10、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及负责人》
监事会	5	1、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监事会 2015 年年度工作报告、2015 年年报等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选举监事会主席 3、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监事会换届选举 4、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5	1、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年报等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2、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15 年度权益分配、地址变更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4、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成立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关于公司向北京银行万寿路支行申请单一授信的议案》 5、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及负责人》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无来自控股股东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公司尚未引进职业经理人。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自挂牌以来，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的同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热情接待投资机构和个人来访，坚持公平、公正原则。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人员独立：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管及核心技术团队均全职在公司任职，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与关联方企业交叉任职，不影响公司独立经营能力。

财务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独立核算体系，能够做出独立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并有专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人员，符合财务独立性原则。

资产独立：公司的资产均为自有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负担。

公司制定了明确的经营战略，具有较强专业技术及行业经营，公司不断的提升自主研发技术，自主经营能力得到了很好的保障。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根据公司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管控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制度的有效执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保障生产经营管理高效运行。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7]01770016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3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毅、梅秀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三年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林伟业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地林伟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

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毅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梅秀琴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六.1	5,735,251.84	6,011,942.51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六.2	10,388,297.73	8,543,755.09
预付款项	六.3	11,192.75	97,699.25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4	532,600.17	1,022,299.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六.5	985,490.30	673,129.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293,687.84	246,807.42
流动资产合计	-	17,946,520.63	16,595,632.75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7	825,143.33	1,023,915.09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形资产	六. 8	379,447.95	429,014.6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六. 9	102,440.90	40,22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10	71,572.53	46,092.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378,604.71	1,539,247.64
资产总计	-	19,325,125.34	18,134,880.39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六. 11	4,800,000.00	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六. 12	39,724.80	366,063.70
预收款项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 13	2,125,486.88	3,255,906.56
应交税费	六. 14	851,265.52	1,160,591.23
应付利息	六. 15	7,274.17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 16	2,524,725.92	3,696,640.19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0,348,477.29	9,079,201.68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10,348,477.29	9,079,201.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六. 17	16,032,000.00	10,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 18	1,462,502.21	7,474,502.2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 19	-8,517,854.16	-8,438,82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8,976,648.05	9,055,678.71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8,976,648.05	9,055,678.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9,325,125.34	18,134,880.39

法定代表人：刘永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洪波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	5,547,523.28	5,973,165.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十六.1	9,716,297.73	7,613,879.09
预付款项	-	11,192.75	97,699.2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4,682,923.36	2,567,663.00
存货	-	985,490.30	673,129.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93,687.84	246,807.42
流动资产合计	-	21,237,115.26	17,172,344.14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428,392.84	1,428,392.84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822,615.33	1,015,081.2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379,447.95	429,014.6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02,440.9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1,572.53	46,092.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804,469.55	2,918,580.84
资产总计	-	24,041,584.81	20,090,924.98
流动负债：	-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	4,800,000.00	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34,600.00	366,063.70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736,742.11	2,606,346.52
应交税费	-	806,887.36	1,111,770.73
应付利息	-	7,274.17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2,635,372.25	3,810,041.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0,020,875.89	8,494,222.14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10,020,875.89	8,494,222.14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	16,032,000.00	10,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1,890,895.05	7,902,895.05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	-3,902,186.13	-6,326,192.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4,020,708.92	11,596,702.84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24,041,584.81	20,090,924.98

法定代表人：刘永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洪波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27,608,575.03	30,916,330.56
其中：营业收入	六. 20	27,608,575.03	30,916,330.56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28,707,780.75	28,314,554.22
其中：营业成本	六. 20	6,981,823.97	7,226,285.13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 21	127,848.72	192,984.12
销售费用	六. 22	2,104,188.78	1,481,565.75
管理费用	六. 23	19,013,304.18	19,027,211.83
财务费用	六. 24	263,669.24	232,077.16
资产减值损失	六. 25	216,945.86	154,430.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099,205.72	2,601,776.34
加：营业外收入	六. 26	1,025,069.07	509,997.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六. 27	30,374.48	4,233.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5,100.66	2,511.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04,511.13	3,107,540.95
减：所得税费用	六. 28	-25,480.47	174,251.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79,030.66	2,933,289.4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79,030.66	2,933,289.41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79,030.66	2,933,289.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79,030.66	2,933,289.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01	0.3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01	0.31

法定代表人：刘永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洪波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26,480,041.07	28,906,533.75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6,520,516.43	6,625,657.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23,600.58	176,205.08
销售费用	-	2,089,960.78	1,481,565.75
管理费用	-	15,885,322.09	16,944,956.03
财务费用	-	261,929.36	230,661.27
资产减值损失	-	169,869.86	142,758.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428,841.97	3,304,729.16
加：营业外收入	-	1,000,058.12	438,001.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30,374.48	4,233.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5,100.66	2,511.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398,525.61	3,738,497.28
减：所得税费用	-	-25,480.47	171,844.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424,006.08	3,566,652.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2,424,006.08	3,566,652.30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15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15	0.36

法定代表人：刘永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洪波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7,026,238.00	28,251,592.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033,464.68	521,572.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9	7,217,410.39	26,411,56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5,277,113.07	55,184,733.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885,865.70	3,922,776.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8,368,450.49	17,604,280.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559,238.68	807,140.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29	14,640,091.72	29,960,42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9,453,846.59	52,294,62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76,733.52	2,890,108.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70.78	764.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70.78	764.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9,264.75	237,969.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9,264.75	237,969.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293.97	-237,204.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6,1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6,400,000.00	3,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400,000.00	9,7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200,000.00	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75,858.47	122,370.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804.71	92,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451,663.18	7,714,470.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48,336.82	2,005,529.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76,690.67	4,658,432.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011,942.51	1,353,509.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735,251.84	6,011,942.51

法定代表人：刘永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洪波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5,650,958.00	26,659,08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005,699.06	449,575.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612,623.54	27,900,48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4,269,280.60	55,009,13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827,512.70	4,468,980.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5,026,985.99	14,880,31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509,065.13	672,73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231,402.27	32,201,89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8,594,966.09	52,223,91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25,685.49	2,785,218.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70.78	764.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70.78	764.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9,264.75	164,893.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9,264.75	164,89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293.97	-164,129.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6,1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6,400,000.00	3,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400,000.00	9,7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200,000.00	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75,858.47	122,370.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804.71	92,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451,663.18	7,714,470.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48,336.82	2,005,529.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25,642.64	4,626,618.24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973,165.92	1,346,547.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547,523.28	5,973,165.92

法定代表人：刘永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洪波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20,000.00	-	-	-	7,474,502.21	-	-	-	-	-	-8,438,823.50	-	9,055,678.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20,000.00	-	-	-	7,474,502.21	-	-	-	-	-	-8,438,823.50	-	9,055,678.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12,000.00	-	-	-	-6,012,000.00	-	-	-	-	-	-79,030.66	-	-79,03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79,030.66	-	-79,030.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12,000.00	-	-	-	-6,012,000.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12,000.00	-	-	-	-6,012,000.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032,000.00	-	-	-	1,462,502.21	-	-	-	-	-	-8,517,854.16	-	8,976,648.05

法定代表人：刘永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洪波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	-	-	-	2,374,502.21	-	-	-	-	-	11,372,112.91	-	2,389.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	-	-	-	2,374,502.21	-	-	-	-	-	11,372,112.91	-	2,389.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0,000.00	-	-	-	5,100,000.00	-	-	-	-	-	2,933,289.41	-	9,053,289.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2,933,289.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0,000.00	-	-	-	5,100,000.00	-	-	-	-	-	2,933,289.41	-	6,12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20,000.00	-	-	-	7,474,502.21	-	-	-	-	-	-8,438,823.50	-	9,055,678.71

法定代表人：刘永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洪波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20,000.00	-	-	-	7,902,895.05	-	-	-	-	-6,326,192.21	11,596,70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20,000.00	-	-	-	7,902,895.05	-	-	-	-	-6,326,192.21	11,596,70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12,000.00	-	-	-	-6,012,000.00	-	-	-	-	2,424,006.08	2,424,006.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424,006.08	2,424,006.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12,000.00	-	-	-	-6,012,000.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12,000.00	-	-	-	-6,012,000.00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032,000.00	-	-	-	1,890,895.05	-	-	-	-	-3,902,186.13	14,020,708.9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	-	-	-	2,802,895.05	-	-	-	-	-9,892,844.51	1,910,050.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	-	-	-	2,802,895.05	-	-	-	-	-9,892,844.51	1,910,05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0,000.00	-	-	-	5,100,000.00	-	-	-	-	3,566,652.30	9,686,652.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566,652.30	3,566,652.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0,000.00	-	-	-	5,100,000.00	-	-	-	-	-	6,12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20,000.00	-	-	-	5,100,000.00	-	-	-	-	-	6,120,000.0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20,000.00	-	-	-	7,902,895.05	-	-	-	-	-6,326,192.21	11,596,702.84

法定代表人：刘永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洪波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北京地林伟业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地林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批准，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地林伟业，证券代码 430416。

1、公司概况

(1) 公司名称：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刘永杰

(3) 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3.20 万元

(4)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4 号院 25 号楼 3 层

(5) 营业期限：2006 年 03 月 15 日至 2026 年 03 月 14 日

(6) 本公司 2016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7) 本公司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86897162B。

(9)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决议批准报出。

2、历史沿革

(1) 设立时的情况

地林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15 日由刘永杰、徐丽华共同出资设立，注册号：1101082940122，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刘永杰以货币、知识产权认缴出资 2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首期以货币出资 7.50 万元，剩余出资 17.50 万元于 2008 年 3 月 1 日以知识产权缴纳；徐丽华以货币、知识产权认缴出资 2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首期以货币出资 7.50 万元，剩余出资 17.50 万元于 2008 年 3 月 1 日以知识产权缴纳。

2006 年 3 月 10 日，地林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5.00 万元，并经北京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天平验资（2006）第 115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工商变更情况

① 2006 年 12 月 20 日,根据地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股东刘永杰将设立时的知识产权出资 17.50 万元中的 11.50 万元变更为货币出资 11.50 万元; 股东徐丽华将设立时的知识产权出资 17.50 万元中的 11.50 万元变更为货币出资 11.50 万元; 本次股东刘永杰以货币出资 11.50 万元, 股东徐丽华以货币出资 11.50 万元, 剩余 12.00 万元以知识产权出资, 于 2008 年缴齐。2006 年 12 月 26 日, 本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3.00 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8.00 万元, 并经北京伯仲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京仲开验字 [2006]1226J-C 号验资报告验证。

② 2007 年 5 月 8 日,根据地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股东徐丽华将其在本公司的实缴出资 12.50 万元转让给曾菁, 并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③ 2008 年 1 月 15 日,根据地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股东刘永杰将其在地林有限责任公司的知识产权出资 6.00 万元变更为货币出资 6.00 万元; 股东徐丽华将其在地林有限责任公司的知识产权出资 6.00 万元变更为货币出资 6.00 万元。本次股东刘永杰和徐丽华分别以货币出资 6.00 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并经北京伯仲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京仲变验字 [2008]0117J-G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其中货币出资(元)	非货币出资	合计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刘永杰	250,000.00		250,000.00	50.00
徐丽华	125,000.00		125,000.00	25.00
曾菁	125,000.00		125,000.00	25.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④ 2008 年 1 月 28 日,根据地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股东刘永杰、徐丽华、曾菁分别将其在公司的 3.00 万元、1.00 万元、1.00 万元出资转让给曹顺茂; 股东刘永杰将其在地林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 4.00 万元转让给邓春成; 股东刘永杰将其在地林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 3.00 万元转让给刘波, 并于 2008 年 2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其中货币出资(元)	非货币出资	合计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刘永杰	150,000.00		150,000.00	30.00
徐丽华	115,000.00		115,000.00	23.00
曾菁	115,000.00		115,000.00	23.00

曹顺茂	50,000.00		50,000.00	10.00
邓春成	40,000.00		40,000.00	8.00
刘波	30,000.00		30,000.00	6.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⑤ 2007 年 5 月 15 日，地林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国家工商总局《关于下发执行<工商行政管理注册号编制规则>的通知》（工商办字[2007]79 号），工商注册号变更为 110108009401221，原工商注册号 1101082940122 不再使用。

⑥ 2010 年 4 月 22 日，根据地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 万元，其中股东刘永杰增加货币出资 15.00 万元，徐丽华增加货币出资 11.50 万元，曾菁增加货币出资 11.50 万元，曹顺茂增加货币出资 5.00 万元，邓春成增加货币出资 4.00 万元，刘波增加货币出资 3.00 万元。实收资本已经北京伯仲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京仲变验字[2010]00422Z-X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其中货币出资(元)	非货币出资	合计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刘永杰	300,000.00		300,000.00	30.00
徐丽华	230,000.00		230,000.00	23.00
曾菁	230,000.00		230,000.00	23.00
曹顺茂	100,000.00		100,000.00	10.00
邓春成	80,000.00		80,000.00	8.00
刘波	60,000.00		60,000.00	6.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⑦ 2011 年 9 月 26 日，地林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股东曹顺茂将其在地林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 10.00 万元转让给股东刘永杰，同时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其中货币出资(元)	非货币出资	合计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刘永杰	400,000.00		400,000.00	40.00
徐丽华	230,000.00		230,000.00	23.00
曾菁	230,000.00		230,000.00	23.00
邓春成	80,000.00		80,000.00	8.00
刘波	60,000.00		60,000.00	6.00

合 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	--------------	--	--------------	--------

⑧ 2012 年 1 月 9 日，根据地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至 300.00 万元，实收资本增加至 200.00 万元，剩余 100.00 万元于 2014 年 1 月 31 日缴齐。其中，刘永杰新增出资 67.61 万元，实缴 31.74 万元；徐丽华新增出资 42.22 万元，实缴 20.48 万元；曾菁新增出资 42.22 万元，实缴 20.48 万元；邓春成新增出资 24.61 万元，实缴 13.74 万元；刘波新增出资 20.085 万元，实缴 11.39 万元；肖汉金新增出资 3.255 万元，实缴 2.17 万元。地林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8 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其中货币出资(元)	非货币出资	合计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刘永杰	717,400.00		717,400.00	35.87
徐丽华	434,800.00		434,800.00	21.74
曾菁	434,800.00		434,800.00	21.74
邓春成	217,400.00		217,400.00	10.87
刘波	173,900.00		173,900.00	8.70
肖汉金	21,700.00		21,700.00	1.08
合 计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⑨ 2012 年 4 月 20 日，根据地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股东肖汉金增加实收资本 1.085 万元，其他股东待缴部分出资时间变更为 2014 年 1 月 17 日；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02.0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502.00 万元，增资部分实缴 98.915 万元，其中：刘永杰新增出资 72.4574 万元，本次实缴 38.7233 万元；徐丽华新增出资 43.9148 万元，本次实缴 35.00 万元；曾菁新增出资 43.9148 万元为待缴；邓春成新增出资 21.9574 万元，本次实缴 15.00 万元；刘波新增出资 17.5639 万元，本次实缴 8.00 万元；肖汉金新增出资 2.1917 万元，本次实缴 2.1917 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增至 300.00 万元，剩余出资 202.00 万元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前缴齐。2012 年 5 月 2 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其中货币出资(元)	非货币出资	合计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刘永杰	1,104,633.00		1,104,633.00	36.82
徐丽华	784,800.00		784,800.00	26.16
曾菁	434,800.00		434,800.00	14.49
邓春成	367,400.00		367,400.00	12.25
刘波	253,900.00		253,900.00	8.46
肖汉金	54,467.00		54,467.00	1.82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	--------------	--	--------------	--------

⑩ 2012 年 10 月 10 日，地林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股东曾菁将其在本公司的出资 109.1348 万元（实缴部分 43.48 万元，待缴部分 65.6548 万元）转让给刘永杰。2012 年 12 月 26 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其中货币出资(元)	非货币出资	合计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刘永杰	1,539,433.00		1,539,433.00	51.31
徐丽华	784,800.00		784,800.00	26.16
邓春成	367,400.00		367,400.00	12.25
刘波	253,900.00		253,900.00	8.46
肖汉金	54,467.00		54,467.00	1.82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⑪ 2013 年 6 月 2 日，根据地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股东刘永杰将其对地林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 16.0325 万元转让给股东刘波，将其对地林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 26.1616 万元转让给股东邓春成。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58.0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560.00 万元，其中：刘波新增出资 6.8435 万元；肖汉金新增出资 12.3549 万元；陈旭新增出资 17.8016 万元；石峰新增出资 10.80 万元，其中 6.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8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李荣梅、白光楠、史海波、陈晓光、曾景、李翔、田红彬均新增出资 3.60 万元，其中 2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柴贵海新增出资 1.80 万元，其中 1.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0.8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国浩验字[2013]204A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⑫ 2013 年 8 月 1 日，地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由北京地林伟业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瑞华审字[2013]第 204A0001 号审计报告将公司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9,802,895.05 元，其中 8,000,000.00 元作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其余 1,802,895.05 元计入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股权比例共享，共计折合股份数为 8,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瑞华验字[2013]第 204A0001 号验资报告。

⑬ 2014 年 7 月 15 日，本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股本由 800.00 万股增至 900.00 万股，其中：刘永杰新增出资 112.00 万元，其中 56.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6.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肖汉金新增出资 10.00

万元，其中 5.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石峰新增出资 30.00 万元，其中 15.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田红彬新增出资 8.00 万元，其中 4.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张强新增出资 6.00 万元，其中 3.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肖永波新增出资 4.00 万元，其中 2.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李在海新增出资 2.00 万元，其中 1.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李涛新增出资 10.00 万元，其中 5.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白光楠新增出资 12.00 万元，其中 6.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王洪波新增出资 6.00 万元，其中 3.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其中货币出资(元)	非货币出资	合计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刘永杰	4,088,720.00		4,088,720.00	45.43
徐丽华	1,559,040.00		1,559,040.00	17.32
邓春成	1,153,280.00		1,153,280.00	12.81
刘波	950,400.00		950,400.00	10.56
肖汉金	304,320.00		304,320.00	3.38
陈旭	254,320.00		254,320.00	2.83
石峰	235,680.00		235,680.00	2.62
田红彬	68,560.00		68,560.00	0.76
李翔	28,560.00		28,560.00	0.32
曾景	28,560.00		28,560.00	0.32
陈晓光	28,560.00		28,560.00	0.32
史海波	28,560.00		28,560.00	0.32
李荣梅	28,560.00		28,560.00	0.32
白光楠	88,560.00		88,560.00	0.98
柴贵海	14,320.00		14,320.00	0.16
李涛	50,000.00		50,000.00	0.56
王洪波	30,000.00		30,000.00	0.33
张强	30,000.00		30,000.00	0.33
肖永波	20,000.00		20,000.00	0.22
李在海	10,000.00		10,000.00	0.11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100.00

⑭2015 年 6 月 30 日,根据本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意股东李翔将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28,560.00 股转让给控股股东刘永杰；申请将股本由 900.00 万股增至 1,002.00 万股，其中：刘永杰新增出资 600.00 万元，其中 10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余建辉新增出资 6.00 万元,其中 1.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臧彪新增出资 6.00 万元,其中 1.00 万元计入注册

资本，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01770002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其中货币出资(元)	非货币出资	合计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刘永杰	5,117,280.00		5,117,280.00	51.071
徐丽华	1,559,040.00		1,559,040.00	15.559
邓春成	1,153,280.00		1,153,280.00	11.510
刘波	950,400.00		950,400.00	9.485
肖汉金	304,320.00		304,320.00	3.037
陈旭	254,320.00		254,320.00	2.538
石峰	235,680.00		235,680.00	2.352
田红彬	68,560.00		68,560.00	0.684
曾景	28,560.00		28,560.00	0.285
陈晓光	28,560.00		28,560.00	0.285
史海波	28,560.00		28,560.00	0.285
李荣梅	28,560.00		28,560.00	0.285
白光楠	88,560.00		88,560.00	0.884
柴贵海	14,320.00		14,320.00	0.143
李涛	50,000.00		50,000.00	0.499
王洪波	30,000.00		30,000.00	0.299
张强	30,000.00		30,000.00	0.299
肖永波	20,000.00		20,000.00	0.200
李在海	10,000.00		10,000.00	0.100
余建新	10,000.00		10,000.00	0.100
臧彪	10,000.00		10,000.00	0.100
合计	10,020,000.00		10,020,000.00	100.000

⑮ 2015 年 6 月 30 日,徐丽华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持有的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 180,000.00 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臧彪、余建辉各 90,000.00 股。

出资者名称	其中货币出资(元)	非货币出资	合计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刘永杰	5,117,280.00		5,117,280.00	51.071
徐丽华	1,379,040.00		1,379,040.00	13.763
邓春成	1,153,280.00		1,153,280.00	11.51
刘波	950,400.00		950,400.00	9.485
肖汉金	304,320.00		304,320.00	3.037
陈旭	254,320.00		254,320.00	2.538
石峰	235,680.00		235,680.00	2.352
田红彬	68,560.00		68,560.00	0.684
曾景	28,560.00		28,560.00	0.285

陈晓光	28,560.00		28,560.00	0.285
史海波	28,560.00		28,560.00	0.285
李荣梅	28,560.00		28,560.00	0.285
白光楠	88,560.00		88,560.00	0.884
柴贵海	14,320.00		14,320.00	0.143
李涛	50,000.00		50,000.00	0.499
王洪波	30,000.00		30,000.00	0.299
张强	30,000.00		30,000.00	0.299
肖永波	20,000.00		20,000.00	0.200
李在海	10,000.00		10,000.00	0.100
余建新	100,000.00		100,000.00	0.998
臧彪	100,000.00		100,000.00	0.998
合计	10,020,000.00		10,020,000.00	100.000

⑩ 2016年5月13日，石峰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其持有的北京地林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85,000.00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控股股东刘永杰。

⑪ 2016年5月19日，根据本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意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6,012,000.00股，以转增前的股份总额10,020,000.00股每10股转增6股，其中：刘永杰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3,121,368.00元；徐丽华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827,424.00元；邓春成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691,968.00元；刘波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570,240.00元；肖汉金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182,592.00元；陈旭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152,592.00元；石峰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90,408.00元；臧彪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60,000.00元；余建辉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60,000.00元；白光楠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53,136.00元；田红彬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41,136.00元；李涛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30,000.00元；王洪波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18,000.00元；张强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18,000.00元；李荣梅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17,136.00元；史海波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17,136.00元；曾景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17,136.00元；陈晓光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17,136.00元；肖永波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12,000.00元；柴贵海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8,592.00元；李在海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6,000.00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 01770001号验资报告。

(3) 经上述变更后，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1,603.20 万元。各股东本期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期初股权金额 (元)	本期股权转让 金额(元)	本期资本公积转 增股本金额	期末股权金额 (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	-----------------	------------------	---------------	----------------

			(元)		
刘永杰	5,117,280.00	85,000.00	3,121,368.00	8,323,648.00	51.919
徐丽华	1,379,040.00		827,424.00	2,206,464.00	13.763
邓春成	1,153,280.00		691,968.00	1,845,248.00	11.510
刘波	950,400.00		570,240.00	1,520,640.00	9.485
肖汉金	304,320.00		182,592.00	486,912.00	3.037
陈旭	254,320.00		152,592.00	406,912.00	2.538
石峰	235,680.00	-85,000.00	90,408.00	241,088.00	1.504
余建辉	100,000.00		60,000.00	160,000.00	0.998
臧彪	100,000.00		60,000.00	160,000.00	0.998
白光楠	88,560.00		53,136.00	141,696.00	0.884
田红彬	68,560.00		41,136.00	109,696.00	0.684
李涛	50,000.00		30,000.00	80,000.00	0.499
王洪波	30,000.00		18,000.00	48,000.00	0.299
张强	30,000.00		18,000.00	48,000.00	0.299
李荣梅	28,560.00		17,136.00	45,696.00	0.285
史海波	28,560.00		17,136.00	45,696.00	0.285
曾景	28,560.00		17,136.00	45,696.00	0.285
陈晓光	28,560.00		17,136.00	45,696.00	0.285
肖永波	20,000.00		12,000.00	32,000.00	0.200
柴贵海	14,320.00		8,592.00	22,912.00	0.143
李在海	10,000.00		6,000.00	16,000.00	0.100
合计	10,020,000.00		6,012,000.00	16,032,000.00	100.0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

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从事技术开发经营。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0“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

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4（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

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

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2）②“权益法

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及不存在信用风险并且基本确定可收回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除组合 1 及单独测试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减值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实际情况判断其减值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劳务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产成品、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产成品、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

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分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

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

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

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本公司软件使用寿命为 5-10 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无形资产的减值

有确凿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本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对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故本公司将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即在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予以资本化，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6、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

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8、预计负债

（1）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19、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

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0、收入

（1）一般原则

①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技术开发收入、技术服务收入、软件销售收入和商品销售收入。

①技术开发收入，核算技术开发项目中约定的服务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为技术开发项目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收到经双方确认的验收单时确认收入。技术开发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合同的总收入、项目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项目有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该软件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技术开发收入；本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对在资产负债表日技术开发劳务成果不能可靠估计的项目，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收入。

②技术服务收入，核算技术处理、数据服务培训等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为未约定服务期间的在服务完成并收到款项时确认收入；对约定服务期间的服务，根据合同总金额在服务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

③软件销售收入，核算企业自行研发的产品收入。具体包括可直接销售软件的收入和软件开发合同中列示的需嵌入相关载体的软件部分销售收入。

可直接销售的软件于向客户提供后确认收入，如果软件需专用的加密设备或密码方可使用，则在该加密设备或密码提供购货方后确认软件销售收入。根据软件开发合同，依附相关硬件载体的软销售收入于硬件商品发货时确认软件销售收入。

如果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软件的安装、调试或检验是销货方责任，且安装、调试或检验工作是销售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则在安装、调试或检验工作完成后方可确认软件销售收入。

④商品销售收入，核算企业外购产品销售收入，包括外购硬件设备和软件产品。

收入确认原则是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

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内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会计政策未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会计估计未变更。

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

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

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增值税；根据财税【2011】111号文件附件2：《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为实现试点纳税人原享受的营业税优惠政策平稳过渡，对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从2012年9月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图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图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与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无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按照提供部分现代服务业-研发和技术服务征收增值税，税率为6%。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从2011年1月1日起，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享受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本公司报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备案的“企业所得税减免备案登记书”(编号：海国税201208JMS0900032)相关规定，本公司享受国家需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获得编号为GR20141100212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4)根据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新办软件生产企业、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享受所得税减免的优惠政策，本公司符合政策相关条件，并取得京地税海减免备企字【2011】001338号减免备案通知书，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图众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享受所得税免收的优惠政策，2013年-2015年享受所得税减半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图众科技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5日获得编号为GR20131100109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目前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已通过，获得编号为GR20161100158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6年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6年1月1日，年末指2016年12月31日。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733.27	5,686.57
银行存款	5,710,518.57	6,006,255.94
合 计	5,735,251.84	6,011,942.51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组合 1					
组合 2（账龄组合）	10,919,689.00	100.00	531,391.27	4.87	10,388,297.73
组合小计	10,919,689.00	100.00	531,391.27	4.87	10,388,297.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0,919,689.00	100.00	531,391.27	4.87	10,388,297.7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组合 1					
组合 2（账龄组合）	8,817,997.00	100.00	274,241.91	3.11	8,543,755.09
组合小计	8,817,997.00	100.00	274,241.91	3.11	8,543,755.09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8,817,997.00	100.00	274,241.91	3.11	8,543,755.0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051,109.00	241,533.27	3.00
1 至 2 年	2,838,580.00	283,858.00	10.00
2 至 3 年	30,000.00	6,000.00	2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919,689.00	531,391.27	4.87

注：组合说明详见附注四、9。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7,149.36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891,300.0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3.9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05,189.00 元。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000.00	44.67	92,430.00	94.61
1 至 2 年	1,192.75	10.66	5,269.25	5.39
2 至 3 年	5,000.00	44.67		
3 年以上				
合计	11,192.75	100.00	97,699.2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1,192.75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组合 1	105,222.27	18.91			105,222.27
组合 2（账龄组合）	451,136.86	81.09	23,758.96	5.27	427,377.90
组合小计	556,359.13	100.00	23,758.96	4.27	532,600.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56,359.13	100.00	23,758.96	4.27	532,600.1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组合 1	144,302.84	13.28			144,302.84
组合 2（账龄组合）	941,958.64	86.72	63,962.46	6.79	877,996.18
组合小计	1,086,261.48	100.00	63,962.46	5.89	1,022,299.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86,261.48	100.00	63,962.46	5.89	1,022,299.0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3,781.86	9,413.46	3.00
1 至 2 年	131,305.00	13,130.50	10.00
2 至 3 年	6,000.00	1,20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	15.00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451,136.86	23,758.96	5.27

注：组合说明详见附注四、9。

（2）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0,203.50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员工借支	38,193.86	63,422.64
押金	204,723.00	80,990.00
保证金	208,220.00	808,566.00
代缴五险一金个人	105,222.27	133,282.84
合 计	556,359.13	1,086,261.48

（4）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北京市建筑工程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175,333.00	1 年以内	31.52	5,259.99
湖北省林业厅	保证金	65,000.00	1-2 年	11.68	6,500.00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保证金	53,305.00	1-2 年	9.58	5,330.50
公积金个人	五险一金	52,375.00	1 年以内	9.42	1,571.25
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27,000.00	1 年以内	4.85	810.00
合 计	—	373,013.00	—	67.05	19,471.74

5、存货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7,179.49		7,179.49
劳务成本	978,310.81		978,310.81
合 计	985,490.30		985,490.30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07,729.39		207,729.39
劳务成本	465,400.07		465,400.07
合 计	673,129.46		673,129.46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房租	293,687.84	246,807.42
合 计	293,687.84	246,807.42

7、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35,833.36	2,132,733.70	2,568,567.06
2、本年增加金额				116,956.64	116,956.64
(1) 购置				49,264.75	49,264.75
(2) 存货转为固定资产				67,691.89	67,691.89
3、本年减少金额				154,435.79	154,435.79
处置或报废				154,435.79	154,435.79
4、年末余额			435,833.36	2,095,254.55	2,531,087.9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10,422.09	1,434,229.88	1,544,651.97
2、本年增加金额			41,417.28	258,239.68	299,656.96
计提			41,417.28	258,239.68	299,656.96
3、本年减少金额				138,364.35	138,364.35
处置或报废				138,364.35	138,364.35
4、年末余额			151,839.37	1,554,105.21	1,705,944.58
三、减值准备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83,993.99	541,149.34	825,143.33
2、年初账面价值			325,411.27	698,503.82	1,023,915.09

8、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95,787.81	495,787.81
2、本年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年末余额				495,787.81	495,787.8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6,773.14	66,773.14
2、本年增加金额				49,566.72	49,566.72
计提				49,566.72	49,566.72
3、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年末余额				116,339.86	116,339.8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 计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79,447.95	379,447.95
2、年初账面价值				429,014.67	429,014.67

9、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数
房屋装修费	40,225.82	127,168.00	64,952.92		102,440.90
合 计	40,225.82	127,168.00	64,952.92		102,440.90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7,150.23	71,572.53	307,280.37	46,092.06
可抵扣亏损				
合 计	477,150.23	71,572.53	307,280.37	46,092.0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坏账准备	78,000.00	30,924.00
可抵扣亏损	16,236,079.04	16,707,522.50
合 计	16,314,079.04	16,738,446.50

注：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营业绩不稳定，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8	4,443,973.84	4,915,417.30	
2019	7,543,666.08	7,543,666.08	
2020	1,075,058.62	1,075,058.62	
2021	3,173,380.50	3,173,380.50	
合 计	16,236,079.04	16,707,522.50	

11、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800,000.00	6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	
合 计	4,800,000.00	600,000.00

注：①2015 年北京石创同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从北京银行永定路支行贷款 6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5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0 日，本期已归还。

②2016 年 3 月 7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永定路支行签订编号为【0332089】的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60 万元，贷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 1 年，本期已归还。

③2016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永定路支行签订编号为【0337457】的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00 万元，贷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 1 年，本期已归还。

④2016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永定路支行签订编号为【0340397】的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00 万元，贷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 1 年。

⑤2016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永定路支行签订编号为【0343815】的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60 万元，贷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 1 年。

⑥2016 年 6 月 7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永定路支行签订编号为【0347765】的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60 万元，贷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 1 年。

⑦2016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永定路支行签订编号为【0359210】的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60 万元，贷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 1 年。

⑧北京石创同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与北京银行永定路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2016 年 11 月 11 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平银（北京）授字（2016）第（SW20161111000018）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 2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自 2016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1 日；北京市中信公证处为《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出具了编号为（2016）京中信内经证字 88332 号的公证书。

12、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39,724.80	366,063.70
合 计	39,724.80	366,063.70

13、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32,699.87	15,585,398.21	16,725,305.97	1,992,792.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3,206.69	1,652,832.60	1,643,344.52	132,694.7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 计	3,255,906.56	17,238,230.81	18,368,650.49	2,125,486.8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59,174.70	13,610,209.90	14,742,096.02	1,927,288.58
2、职工福利费		222,813.17	222,813.17	
3、社会保险费	69,247.61	890,975.14	894,719.22	65,503.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871.00	791,908.16	793,293.86	58,485.30
工伤保险费	4,583.23	35,272.38	37,516.20	2,339.41
生育保险费	4,793.38	63,794.60	63,909.16	4,678.82
4、住房公积金		861,400.00	861,4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77.56		4,277.5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3,132,699.87	15,585,398.21	16,725,305.97	1,992,792.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7,310.24	1,582,988.08	1,572,119.06	128,179.26
2、失业保险费	5,896.45	69,844.52	71,225.46	4,515.5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123,206.69	1,652,832.60	1,643,344.52	132,694.77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工资缴费基数的 20%、1%每月向该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4、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773,268.74	1,036,242.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498.12	72,536.95
教育费附加	32,498.66	51,812.11
合 计	851,265.52	1,160,591.23

15、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274.17	
合 计	7,274.17	

16、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股东款项	1,734,440.00	3,673,000.00
员工未领报销款	47,349.68	14,322.10
关联方往来	540,181.57	1,370.00
借外部个人款项	200,000.00	
个人垫支	2,754.67	7,948.09
合 计	2,524,725.92	3,696,640.19

注：①关联方往来是和南京地林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的往来款；②借个人款项是从刘永刚处借来，刘永刚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刘永杰的哥哥。③年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7、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20,000.00			6,012,000.00		6,012,000.00	16,032,000.00

注：见六、18 注。

18、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7,474,502.21		6,012,000.00	1,462,502.21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7,474,502.21		6,012,000.00	1,462,502.21

注：2016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根据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每 10 股转增 6 股，资本公积 601.20 万元转增股本，股本由 1,002 万股增至 1,603.20 万股。

1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438,823.50	-11,372,112.9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438,823.50	-11,372,112.9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030.66	2,933,289.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8,517,854.16	-8,438,823.50

2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608,575.03	6,981,823.97	30,916,330.56	7,226,285.13
其他业务				
合 计	27,608,575.03	6,981,823.97	30,916,330.56	7,226,285.13

21、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888.85	112,574.05
教育费附加	48,844.19	80,410.07
营业税	1,423.91	
印花税	7,691.77	
合 计	127,848.72	192,984.12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2、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差旅费	418,053.88	358,514.23
工资	721,838.71	635,298.83
招待费	78,381.80	74,305.80
招标费	294,216.10	201,641.29
其他	218,388.38	36,367.85
社保	208,021.57	110,418.62
公积金	44,790.00	40,506.41
车辆使用费	43,395.45	24,477.1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宣传费	76,000.00	
折旧费	1,102.89	35.55
合 计	2,104,188.78	1,481,565.75

23、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873,300.86	785,422.32
快递费	23,735.05	21,699.87
社保	2,438,249.61	2,742,977.28
公积金	816,610.00	837,225.00
摊销	49,566.72	39,082.40
差旅费	1,693,272.32	1,098,528.23
网络费	51,158.22	111,059.96
水电费	44,913.10	103,978.10
招待费	108,622.98	46,753.30
工资	4,408,922.47	6,674,747.47
福利费	231,818.25	170,910.96
折旧	298,554.07	362,090.24
房租	1,302,820.70	1,101,953.80
培训费	23,960.00	51,775.00
印花税	2,881.81	9,987.07
会议费	23,712.00	
残保金	231,989.76	95,730.00
研发支出	6,272,122.84	4,505,484.48
其他	32,938.41	5,973.42
物业费	46,854.81	231,672.97
工会经费	37,300.20	30,159.96
合 计	19,013,304.18	19,027,211.83

2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3,132.64	122,370.83
减：利息收入	4,106.20	8,468.28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金融机构手续费	84,642.80	118,174.61
合 计	263,669.24	232,077.16

2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6,945.86	154,430.23
存货跌价损失		
合 计	216,945.86	154,430.23

2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025,002.07	505,900.22	2,000.00
其他	67.00	4,097.63	67.00
合 计	1,025,069.07	509,997.85	2,067.00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023,002.07	494,900.22	与收益相关
企业改制上市资助资金	2,000.00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025,002.07	505,900.22	—

注：增值税即征即退是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本年度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税额 1,023,002.07 元。

2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100.66	2,511.85	15,100.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100.66	2,511.85	15,100.6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罚款支出等	15,273.82	1,721.39	15,273.82
合 计	30,374.48	4,233.24	30,374.48

28、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3,258.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480.47	-19,007.25
合 计	-25,480.47	174,251.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511.13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676.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447,892.1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736.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716.5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3,068.4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25,480.47

29、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往来	4,793,000.00	24,250,565.00
利息	4,106.20	8,468.28
员工备用金	435,780.89	1,066,383.41
房租押金及项目保证金	1,942,034.50	693,598.85
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	11,000.00
其他	40,488.80	381,553.90
合 计	7,217,410.39	26,411,569.4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往来款	5,888,508.50	23,285,890.97
房租押金及项目保证金	1,506,088.00	1,257,520.00
员工备用金	555,784.04	1,447,676.91
当期付现费用	6,689,711.18	3,969,339.70
合 计	14,640,091.72	29,960,427.58

3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9,030.66	2,933,289.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6,945.86	154,430.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9,656.96	362,129.71
无形资产摊销	49,566.72	39,082.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952.92	80,771.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100.66	2,511.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8,937.35	214,470.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80.47	-19,007.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360.84	-24,296.90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19,740.37	-577,579.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84,762.39	-275,693.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6,733.52	2,890,108.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35,251.84	6,011,942.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11,942.51	1,353,509.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690.67	4,658,432.9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5,735,251.84	6,011,942.51
其中：库存现金	24,733.27	5,686.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10,518.57	6,006,255.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5,251.84	6,011,942.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未发生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图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公司无须承受外汇风险影响。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2、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年度本公司未涉及公允价值的披露事项。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自然人刘永杰，其个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达到 51.919%，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徐丽华	自然人股东、控股股东之妻，持股比例 13.763%
邓春成	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 11.510%
刘波	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 9.485%
南京地林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刘永杰与本公司 2014 年 11 月注册成立的公司，章程规定注册资本 500 万元，刘永杰 2015 年实际出资 1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 0 元。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刘永杰、徐丽华	1,100,000.00	2015-4-10	2016-4-14	
刘永杰、徐丽华	275,000.00	2015-4-23	2016-4-14	
刘永杰、徐丽华	550,000.00	2015-4-28	2016-4-19	
刘永杰、徐丽华	1,840,000.00	2015-5-4	2016-11-10	
刘永杰、徐丽华	150,000.00	2015-5-5	2016-11-10	
刘永杰、徐丽华	35,000.00	2015-5-6	2016-11-10	
刘永杰、徐丽华	400,000.00	2015-5-11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60,000.00	2015-7-16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10,000.00	2015-5-31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20,000.00	2015-8-31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10,000.00	2015-8-31	2016-11-18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刘永杰、徐丽华	150,000.00	2016-3-16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150,000.00	2016-3-27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10,000.00	2016-4-12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160,000.00	2016-5-16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100,000.00	2016-7-15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30,000.00	2016-8-19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100,000.00	2016-9-9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50,000.00	2016-9-12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150,000.00	2016-9-13	2016-11-18	
刘永杰、徐丽华	70,000.00	2016-9-19	2016-11-23	
刘永杰、徐丽华	72,000.00	2016-9-20	2016-11-23	
刘永杰、徐丽华	300,000.00	2016-9-26	2016-12-19	
刘永杰、徐丽华	1,000,000.00	2016-10-13	2018-12-31	截止 2016 年末归还 841,560.00, 余额 2017 年归还
刘永杰、徐丽华	30,000.00	2016-11-09	2018-12-31	
刘永杰、徐丽华	46,000.00	2016-11-10	2018-12-31	
刘永杰、徐丽华	1,500,000.00	2016-11-18	2018-12-31	

注：股东刘永杰、徐丽华承诺给公司持续、免息的资金支持。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66,485.14	838,277.67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南京地林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7,190.00	
合 计			7,19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徐丽华	1,734,440.00	3,673,000.00
南京地林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40,181.57	1,370.00
合计	2,274,621.57	3,674,370.00

十二、股份支付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事项。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本公司及子公司从事的技术开发及经营业务、评价体系不进行分部管理，因此，本公司不单独进行分部报告信息披露。

2、截止2016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1					
组合 2 (账龄组合)	10,169,689.00	100.00	453,391.27	4.46	9,716,297.73
组合小计	10,169,689.00	100.00	453,391.27	4.46	9,716,297.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0,169,689.00	100.00	453,391.27	4.46	9,716,297.7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1					
组合 2 (账龄组合)	7,857,197.00	100.00	243,317.91	3.10	7,613,879.09
组合小计	7,857,197.00	100.00	243,317.91	3.10	7,613,879.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7,857,197.00	100.00	243,317.91	3.10	7,613,879.0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051,109.00	241,533.27	3.00
1 至 2 年	2,118,580.00	211,858.00	10.00
2 至 3 年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0,169,689.00	453,391.27	4.46

注：组合说明详见附注四、9。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0,073.36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591,300.0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4.9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275,189.00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4,255,545.46	90.41			4,255,545.46
组合 2 (账龄组合)	451,136.86	9.59	23,758.96	5.27	427,377.90
组合小计	4,706,682.32	100.00	23,758.96	0.50	4,682,923.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706,682.32	100.00	23,758.96	0.50	4,682,923.3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689,666.82	64.21			1,689,666.82
组合 2 (账龄组合)	941,958.64	35.79	63,962.46	6.79	877,996.18
组合小计	2,631,625.46	100.00	63,962.46	2.43	2,567,663.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631,625.46	100.00	63,962.46	2.43	2,567,663.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13,781.86	9,413.46	3.00
1 至 2 年	131,305.00	13,130.50	10.00
2 至 3 年	6,000.00	1,20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	15.00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51,136.86	23,758.96	5.27

注：组合说明详见附注四、9。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0,203.50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借款	4,205,991.05	1,626,013.62
押金	204,723.00	77,160.00
保证金	208,220.00	808,566.00

五险一金个人	87,748.27	119,885.84
合 计	4,706,682.32	2,631,625.4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北京图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借款	4,167,797.19	1年以内、1-2年	88.55	
北京市建筑工程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175,333.00	1年以内	3.73	5,259.99
湖北省林业厅	保证金	65,000.00	1-2年	1.38	6,500.00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保证金	53,305.00	1-2年	1.13	5,330.50
公积金个人	五险一金	52,375.00	1年以内	1.11	1,571.25
合 计	—	4,513,810.19	—	95.90	18,661.74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28,392.84		1,428,392.84	1,428,392.84		1,428,392.84
合 计	1,428,392.84		1,428,392.84	1,428,392.84		1,428,392.8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北京图众科技有限公司	1,428,392.84			1,428,392.84		
合 计	1,428,392.84			1,428,392.84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480,041.07	6,520,516.43	28,906,533.75	6,625,657.73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合 计	26,480,041.07	6,520,516.43	28,906,533.75	6,625,657.73

十七、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100.6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	详见附注六、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06.82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8,307.48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8,307.48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8	-0.005	-0.00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6	-0.003	-0.003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